

证券代码：873854

证券简称：迪柯尼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股东可通过现场投票予以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54	迪柯尼	2024 年 9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 5 号保利中心 13 楼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30,062,743.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59,530,238.24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等因素，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定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9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8,7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

编号：2024-02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10：00-11: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 5 号保利中心 13 楼
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 5 号保利中心 13 楼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23382938 传真：020-23382938 联系人：陈蕾蕾女士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代理人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